



利君國際醫藥(控股)有限公司

Lijun International Pharmaceutical (Holding) Co., Ltd.

(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)

(股份代號：2005)

致債券持有人的通告 以港元償付的人民幣160,000,000元 二零一零年到期零息可換股債券

此通告乃根據利君國際醫藥(控股)有限公司(作為發行人)與The Bank of New York(作為受託人)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日訂立的信託契據(「信託契據」)第6項而作出。利君國際醫藥(控股)有限公司每股面值0.10港元的普通股將拆細為5股每股面值0.02港元的股份(「股份拆細」)，其須待股東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八日(香港時間)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，方可作實。股份拆細(如獲股東批准)將由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九日(香港時間)起生效，而換股價將由其記錄日期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九日(香港時間)起由4.15港元調整為0.83港元。本公佈所用而未有界定的詞彙具有信託契據所賦予的相同涵義。

承董事局命
公司秘書
林曉波

日期：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五日

於本公佈日期，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吳秦、曲繼廣、烏志鴻、黃朝、謝雲峰、孫幸來、王憲軍、段偉、王志忠及張桂馥，非執行董事劉志勇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亦兵、梁創順及周國偉。